

证券代码：839458

证券简称：兴中能源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45号裕中大厦4楼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9日，会议通知及文件以邮件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崔茹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议案部门负责人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党建工作，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并依法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回避表决的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回避表决的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记录》。

中山兴中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